

搭建经贸交流平台 助企开拓中亚市场

为了推动我县新能源汽车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抱团出海、聚力开拓中亚市场,推动电动车产业争创国际竞争新优势,我县多次对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霍尔果斯市政府及霍尔果斯口岸,设立了霍尔果斯新能源汽车展示中心。该展示中心开放后,受到了多家媒体和边境经贸人士的关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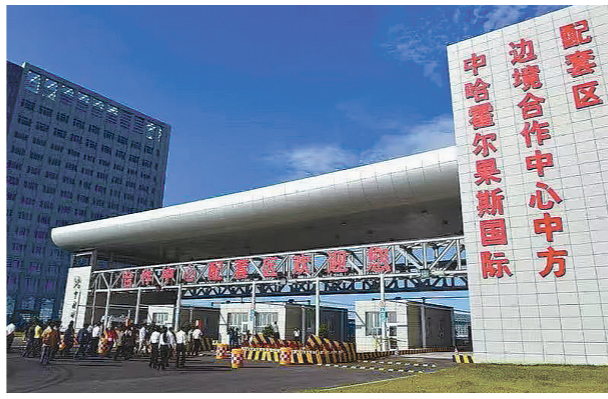
为帮助企业更好地了解霍尔果斯新能源汽车展示中心的情况,并借助其影响力和热度,鼓励企业主动走出去开拓中亚市场,近日,县商务局组织召开丰县电动车企业开拓中亚市场座谈会。我县部分新能源汽车企业、县经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县

经济开发区和常店镇的分管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县商务局介绍了搭建新能源汽车展示平台的初衷和目的,并详细介绍了霍尔果斯中哈合作产业园的基本情况以及目前霍尔果斯新能源汽车展示中心取得的成果,让参会企业深入了解了展示中心的作用和影响力,并鼓励企业抓住机遇,稳订单、拓市场、保份额。县经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等相关部门就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规划、质量控制、进出口退税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讲解。安迪泰、速利达、百事利、英兰国际、乐生车业等20余家重点电动车企业的负责人先后交流发言,纷纷表示愿借此契

机,主动走出去开拓中亚市场。

下一步,县商务局将加大对霍尔果斯新能源汽车展示中心的宣传力度,提高我县新能源汽车展示中心在中亚五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持续在惠企政策等方面给予企业有力帮助。县商务局还将积极策划举办中亚五国电动三轮车专业展会,加大丰县电动三轮车品牌宣传和推广力度,不断提



升丰县电动三轮车的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
来源:丰县商务局

“长护”温暖相伴 守护“失能”人生

近年来,为着力解决失能(失智)人员长期护理保障问题,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和人文关怀水平,丰县医疗保障局紧抓管理机制之“细”,从实际出发,将体系做“强”,将服务做“优”,不断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有序开展,减轻失能群体家庭长期照护的经济和事务性负担,让失能人员“失能不失爱”。

细化管理办法
依照文件要求规范化管理长期护理保险经办服务事项,对上门服务机构的营业场所面积、功能科室设置、设施设备配备等逐项按标准检查,确保

达到要求。为提升护理人员职业素养,保障长护险护理服务质量,督促定点照护服务机构加强对专职护理员的岗前培训,培训合格并持有相关技能等级证书的才能上岗。

深化监管体系
采取不发通知、不打招呼、现场突击检查等方式,对5543名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日常护理内容、生存状态、参保人身体状况等进行监督抽查。截至8月底,共入户走访1653人次,异地回访1237人次,电话回访4519人次;系统核查日常护理内容13085人次;通过入户走访、异地回访、电话回访、

系统核查等发现疑义人员271人并进行复评,待遇改变190人;共发放参保人待遇保障2763.78万元。

优化服务水平
以协议为依托,要求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对服务对象实行“一人一档”档案化管理,严格执行护理35项服务项目,精准对接居家失能老人照护需求。组织开展“最美护理员”评选活动,树立标杆,营造比学赶超氛围。同时,提供优质的上门服务,让失能人员家庭切实感受到长护险带来的好处,让惠民政策真正落到实处。

强化政策宣传

为促进长护险政策落到实处,确保好政策出好效果,丰县医保局着力加强长护险政策宣传力度,采取线上线下双渠道宣传。线下开展长护政策集中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折页、一次性告知单、宣传海报以及现场解答问题等方式,精准宣传10余万户;线上通过“丰县发布”“今丰县”、护理机构工作群上传长护险宣传小视频,提高群众的长护险政策知晓度,确保失能人员待遇应享尽享、不漏一人。

来源:丰县医保局

推进乡村振兴 建设和美丰县

凤城街道丁兰集社区“门前三包”扮靓美丽乡村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路硕 赵雯慧)美丽乡村要美得长久,当务之急

是要考虑“如何管”。为建立村庄垃圾清理整治长效机制,促进人居环境改善,把“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到实处,提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凤城街道每月开展“门前三包”落实程度评比活动,并折算成相应分值计入积分卡。

近日,丁兰集社区村干部热闹非凡,多位村民用自己参与环境卫生整治、美化自家院落等活动时获得的“积分”“模范户称

号”,兑换了所需物品,并且每人额外领取一袋面粉。

“这些都是我们日常生活离不开的东西,自己家房前屋后收拾干净了,不仅舒心,还能免费兑换这些日常用品,非常好!”丁兰集社区村民黄艳秋高兴地说。

村庄垃圾清理积分兑换实施以来,村民参与热情空前高涨,环境有了很大的改变。“积分制管理就是为了充分发动群众,让群众自觉参与到美丽乡村建设中来,让人居环境惠及家家户户。”丁兰集社区党支部书记满超群介绍道。

“现在村里道路和胡同都铺上了水泥路,路两边都种上了各种各样的花草,装上了太阳能路灯,村里的环境越来越好,现在的日子真是一天比一天好。”丁兰集社区村民刘爱芝说。

通过“门前三包”责任制,形成人人参与环境整治、共建共享美好家园的浓厚氛围,引领更多群众形成良好卫生习惯和文明生活方式,扮靓美丽乡村。下一步,丁兰集社区将继续抓好人居环境巩固提升工作,广泛号召大家参与,积极引导村民讲卫生、讲文明、改陋习、树新风,培养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赵庄镇吴楼村人居环境整治为乡村振兴赋能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马强 史慧娟)干净整洁的乡间步道、绿树葱郁花香扑鼻的村内景致、村民脸上荡漾的幸福笑容……构成了一幅生态宜居的乡村图景。赵庄镇吴楼村通过给环境增“颜值”、促村民提“气质”,综合施策、多向发力,推动人居环境提质增效取得新成效。

近年来,吴楼村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服务群众的一项民心工程,持续加大投入和推进力度,高标准、高质量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努力从“整治”走向“提质”。去年以来,吴楼村新铺设村内道路15公里、安装路灯700余盏……通过一系列举措,不断提高群众居住环境和生活质量。

吴楼村积极探索政府主导、村民参与的共建共享新模式。干净宜居的村内环境有效激发了村民的积极性,同时也为村民参与基层治理奠定了基础,形成了共建共管的良好氛围。

“每周六是我们村民自发组织的大扫除日,清理村里的重点部位,这样才能长效保持环境整治成果。”赵庄镇吴楼村党总支书记齐长林告诉记者。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既是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事关群众民生实事。下一步,吴楼村将在常态化、长效化上下功夫,改善村容村貌,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提档升级,以美丽宜居的生活环境回应群众期盼,为乡村振兴赋能添力。



农田增量 农业增效 农民增收

宋楼镇前王庄村探索推行“小田变大田”改革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马强 卓娅)今年以来,宋楼镇结合公共空间治

中、零碎变连片,不仅有利于机械化耕作,而且种田的综合效益也大为提高。

初秋时节,在宋楼镇前王庄村,一块块错落有致的农田整齐划一,田里的玉米长势喜人,即将迎来丰收。

之前,每到农忙季节,农户张振荣就很犯愁,自家15亩地分散在4个地块,不论什么活都劳神费力,收获时收割机不仅下地困难,收费还高。

今年年初,通过小并大、短变长、弯取直等田块整治措施,前王庄村将错落分布的“小田”整合成方正平整的“大田”,进一步推动了农业的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多年来,由于田块大小不一、耕作模式单一,粮食产量上不来、品质上不去,一度影响农户的耕作积极性,有的甚至出现抛荒现象。田地化零为整、变

小为大,为丰产增收带来新希望,提高了农户亩均收入。

零星耕地集中连片后,让“粮田”变成“良田”,便于开展社会化服务,种植成本随之下降。一听说村里要调整土地,村民李艳秋是第一批签字同意的,并且又流转了邻居的13亩土地。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小田变大田”只是表现形式,粮食增产、农民增收才是目的,有效地提高了村里的复种指数和土地产出率。

今年,前王庄村对两个村组进行试点,原来的百余块小田,调整成为现在的八块大田。“小田变大田”后,田块置换合并,田成方、路成网、渠相通、旱能灌、涝能排,推动了农田增量、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为进一步推进司法民主,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扎实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等规定,现将2023年丰县人民陪审员选任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任名额
根据工作实际,本次选任150名人民陪审员。

二、选任条件
(一)担任人民陪审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年满二十八周岁;
3.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5.担任人民陪审员,一般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二)下列人员不能担任人民陪审员:

1.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
2.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其他因职务原因不适宜担任人民陪审员的人员。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1.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公职的;
3.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4.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5.因受惩戒被免除人民陪审员职务的;
6.其他有严重违法违纪行为,可能影响司法公信的。

(四)人民陪审员的任期为五年,一般不得连任。

公民担任人民陪审员不得超过两次。公民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的基层人民法院担任人民陪审员。

人民陪审员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三、选任程序
(一)发布公告
公告期为30日。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自发布公告之日起通过随机抽选、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选任。

(二)选任方式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为加强对观众人数在5000人以上的大型营业性演出活动(以下简称“大型演出活动”)的规范管理,文化和旅游部、公安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型营业性演出活动规范管理促进演出市场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

加强票务管理
大型演出活动实行实名购票和实名入场制度,每场演出每个身份证件只能购买一张门票,购票人与入场身份信息保持一致。

演出举办单位、演出票务销售平台应当加强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泄露、篡改、丢失。

演出举办单位应当建立大型演出活动退票机制,设定合理的梯次退票收费标准,保障购票人的正当退票权利。

进一步提高大型演出活动门票销售比例,演出举办单位面向市场公开销售的门票数量不得低于核准观众数量的85%。对其余15%的门票,应当在演出前24小时进行个人信息绑定,做到“实名绑定、实名入场”。

演出举办单位应当明示其授权的票务代理机构,引导消费者从合法渠道购买门票。应当履行告知义务,告知消费者购票、入场和退票规则。

文化和旅游部要督促演出举办单位、演出票务销售平台将大型演出活动的票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演出项目的名称、演出时间、演出场次、门票数量、票务销售方案、票房收入等信息)实时传输至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进一步加强大型演出活动票务信息管理。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丰县人民陪审员选任公告

为进一步加强司法民主,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扎实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等规定,现将2023年丰县人民陪审员选任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任名额
根据工作实际,本次选任150名人民陪审员。

二、选任条件
(一)担任人民陪审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年满二十八周岁;
3.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5.担任人民陪审员,一般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二)下列人员不能担任人民陪审员:

1.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
2.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其他因职务原因不适宜担任人民陪审员的人员。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1.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公职的;
3.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4.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5.因受惩戒被免除人民陪审员职务的;
6.其他有严重违法违纪行为,可能影响司法公信的。

(四)人民陪审员的任期为五年,一般不得连任。

公民担任人民陪审员不得超过两次。公民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的基层人民法院担任人民陪审员。

人民陪审员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三、选任程序
(一)发布公告
公告期为30日。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自发布公告之日起通过随机抽选、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选任。

(二)选任方式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为进一步加强司法民主,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扎实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等规定,现将2023年丰县人民陪审员选任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任名额
根据工作实际,本次选任150名人民陪审员。

二、选任条件
(一)担任人民陪审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年满二十八周岁;
3.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5.担任人民陪审员,一般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二)下列人员不能担任人民陪审员:

1.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
2.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其他因职务原因不适宜担任人民陪审员的人员。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1.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公职的;
3.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4.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5.因受惩戒被免除人民陪审员职务的;
6.其他有严重违法违纪行为,可能影响司法公信的。

(四)人民陪审员的任期为五年,一般不得连任。

公民担任人民陪审员不得超过两次。公民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的基层人民法院担任人民陪审员。

人民陪审员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三、选任程序
(一)发布公告
公告期为30日。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自发布公告之日起通过随机抽选、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选任。

(二)选任方式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为进一步加强司法民主,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扎实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等规定,现将2023年丰县人民陪审员选任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任名额
根据工作实际,本次选任150名人民陪审员。

二、选任条件
(一)担任人民陪审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年满二十八周岁;
3.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5.担任人民陪审员,一般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二)下列人员不能担任人民陪审员:

1.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
2.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其他因职务原因不适宜担任人民陪审员的人员。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1.受过刑事处罚的;
2.被开除公职的;
3.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4.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5.因受惩戒被免除人民陪审员职务的;
6.其他有严重违法违纪行为,可能影响司法公信的。

(四)人民陪审员的任期为五年,一般不得连任。

公民担任人民陪审员不得超过两次。公民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的基层人民法院担任人民陪审员。

人民陪审员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三、选任程序
(一)发布公告
公告期为30日。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自发布公告之日起通过随机抽选、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相结合的方式选任。

(二)选任方式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1.随机抽选:丰县司法局会同丰县人民法院、丰县公安局,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五倍以上的人员作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征求候选人意见。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向丰县司法局提出书面申请,提交身份、学历证明等书面材料,并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申请表》。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人民团体征得本人同意后推荐。

为进一步加强司法民主,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扎实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等规定,现将2023年丰县人民陪审员选任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任名额
根据工作实际,本次选任150名人民陪审员。

二、选任条件
(一)担任人民陪审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年满二十八周岁;
3.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5.担任人民陪审员,一般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二)下列人员不能担任人民陪审员:

实名购票 实名入场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文化和旅游部、公安机关要加强对大型演出活动举办方和场地方工作票证的管理,严格控制发放范围,防止工作票证流入市场被非法买卖。

加强演出票务管理
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